

证券代码：600668

证券简称：尖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6-003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以上的情形。
-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5,201.19 万元左右，同比增加 325.97%左右。
- 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5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31,161.77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322.53%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5,201.19 万元左右，同比增加 325.97%左右。

2、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5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31,161.77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322.53%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 利润总额: 20,120.2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98.81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61.77 万元。

(二) 每股收益: 0.3138 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1、2025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力集团）出售了其所持的股权资产，使得其报告期的利润大幅增长，该部分出售资产所得的收益为非经常性收益。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2024 年 8 月 5 日、2025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尖峰集团关于参股子公司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27）、《尖峰集团关于参股子公司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临 2024-028）、《尖峰集团关于参股子公司天士力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天士力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临 2025-007）。

2、2025 年，受房地产投资缩减、基建项目放缓等影响，全国水泥总体需求呈现下滑走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 年全国规模以上水泥企业全年实现水泥总产量 16.93 亿吨，同比下降 6.9%。报告期，公司持续开展节能降耗改造工作，严格控制产品成本，但水泥和熟料产品价格和销量同比均下降。

2025 年，我国医药行业整体利润下降，1-11 月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2.21 万亿元，同比下降 2.0%; 利润总额 2995.8 亿元，同比下降 1.3%（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报告期，受药品集采、降费等政策及农药市场价格持续走低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的医药板块主要产品的价格和销量同比均下降。

3、报告期，经董事会批准，子公司浙江尖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尖峰药业”）终止了注射用去氧鬼臼毒素项目的临床试验及后续开发，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将该项目计入开发支出的研发投入金额 1821.41 万元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 1821.41 万元（未经审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www.sse.com.cn）披露的《尖峰集团关于子公司终止临床试验的公告》（临2025-032）。

此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固定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初步减值测试的结果，因报告期医药行业及农药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公司医药、中间体及农药产品价格持续下降，部分生产线的产能利用率低，且预计在短期内难以改善，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拟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约1.60亿元。本次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为初步测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计提金额将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四、风险提示

公司预计的财务数据中包含了权益法核算的天士力集团、浙江金华南方尖峰水泥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的报告期经营业绩初步测算数据，相关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工作尚在进行中，未经审计，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与最终披露的业绩数据可能会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等参股企业的财务数据以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对本公司实际业绩的影响，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